

股票代码：002740

股票简称：爱迪尔

公告编号 2021-038 号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概述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并经2020年4月9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披露的《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该预案通过后，针对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公司未取得实质性的进展，亦未向相关监管机构提交过任何申请文件。

二、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原因

鉴于自筹划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以来，资本市场环境、融资时机、行业整体状况等因素发生了诸多变化，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综合考虑公司整体经营规划，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

三、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对公司的影响及后续安排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与可持续发展造成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该事项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鉴于当前资本市场环境、融资时机、行业整体状况等因素发生了诸多变化，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综合考虑公司内外部各种因素，经审慎决策，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该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实质影响。该事项相关议案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终止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是综合考虑资本市场环境变化、投资者建议、融资时机等因素，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规划作出的审慎决策，相关决策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王春华、丁元波、王斌康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3、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